

审计报告

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会审字[2016]4958 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1	审计报告	1-2
2	资产负债表	3
3	利润表	4
4	现金流量表	5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8
6	财务报表附注	9-49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HuaPu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审字[2016]4958号

审计报告

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文凯兴”）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文凯兴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

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文凯兴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文凯兴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宛云龙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文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161,835,980.33	18,953,949.84	735,762.97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五、8	92,000.00	92,540.00	92,540.00
预付款项					预收款项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9	775,561.73	183,446.25	37,493.34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10	25,051.71	40,074.88	1,945,948.48
其他应收款	五、2	1,131,247.16	18,338.80		应付利息	五、11	1,088,708.33	33,833.33	
存货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五、12	54,082,400.00	24,082,400.00	287,082,4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五、3	239,293.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63,206,521.03	18,972,288.64	735,762.97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56,063,721.77	24,432,294.46	289,158,381.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五、4	127,450.59	108,359.90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五、5	335,756,918.59	291,752,149.04	286,235,835.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工程物资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清理					预计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五、6	35,598.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商誉					负债合计		56,063,721.77	24,432,294.46	289,158,381.82
长期待摊费用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实收资本	五、13	49,461,952.00	22,858,275.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7	440,156,724.00			其他权益工具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6,076,691.46	291,860,508.94	286,235,835.6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4	850,538,048.00	277,141,725.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15	-16,780,509.28	-13,599,496.88	-12,186,783.20
资产总计		939,283,212.49	310,832,797.58	286,971,598.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3,219,490.72	286,400,503.12	-2,186,783.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9,283,212.49	310,832,797.58	286,971,598.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16		8,894.34	408,103.13
销售费用	五、17		13,000.00	
管理费用	五、18	3,212,426.72	1,523,085.97	480,418.58
财务费用	五、19	-89,988.44	25,595.51	-75,192.15
资产减值损失	五、20	58,574.12	965.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1		158,827.34	7,287,555.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81,012.40	-1,412,713.68	6,474,226.20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22			33.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81,012.40	-1,412,713.68	6,474,192.48
减：所得税费用	五、23			1,537,845.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1,012.40	-1,412,713.68	4,936,347.1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81,012.40	-1,412,713.68	4,936,347.13

法定代表人：

徐广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晓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文鼎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1,367.59	730,466.79	419,393.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53.66	2,100,759.76	12,178.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1）	1,849,405.64	491,340.85	13,47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8,426.89	3,322,567.40	445,04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8,426.89	-3,322,567.40	-445,042.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827.34	7,287,55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2）	91,126.03	9,767.32	77,275.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26.03	168,594.66	7,364,831.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3,160,668.65	5,627,840.39	110,998,62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160,668.65	5,627,840.39	110,998,62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069,542.62	-5,459,245.73	-103,633,793.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29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3）	30,000,000.00	20,000,000.00	10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000,000.00	310,000,000.00	10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4）		28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000,000.00	27,000,000.00	10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882,030.49	18,218,186.87	-78,836.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53,949.84	735,762.97	814,599.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25	161,835,980.33	18,953,949.84	735,762.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6年1-8月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858,275.00				277,141,725.00					-13,599,496.88	286,400,503.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858,275.00				277,141,725.00					-13,599,496.88	286,400,503.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603,677.00				573,396,323.00					-3,181,012.40	596,818,987.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81,012.40	-3,181,012.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603,677.00				573,396,323.00						60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603,677.00				573,396,323.00						6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461,952.00				850,538,048.00					-16,780,509.28	883,219,490.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北京文兴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2,186,783.20	-2,186,783.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58,275.00				277,141,725.00					-12,186,783.20	-2,186,783.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12,713.68	288,587,286.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58,275.00				277,141,725.00					-1,412,713.68	-1,412,713.6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858,275.00				277,141,725.00						29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858,275.00				277,141,725.00					-13,599,496.88	286,400,503.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自然人宗立平、许喆、康杰 3 人共同出资设立的, 于 2006 年 10 月 13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注册成立,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012996368, 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其中宗立平出资 50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0.00%; 许喆出资 49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49.00%; 康杰出资 1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12 年 5 月,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同意股东宗立平将其持有公司 50.00% 的股权转让给和平天诚企业策划(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平天诚”), 股东许喆将其持有的文凯兴 49.00% 股权转让给北京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利地”), 股东康杰将其持有的文凯兴 1.00% 股权转让给北京利地; 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3 年 8 月,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同意北京利地将其持有的文凯兴 50.00% 股权转让给北京八大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北京八大处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八大处房地产”); 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3 年 10 月,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同意和平天诚将其持有的文凯兴 50.00% 股权转让给八大处房地产; 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2 月,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同意八大处房地产将其持有的文凯兴 100.00% 股权转让给八大处控股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八大处控股”); 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10 月,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文凯兴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285.8275 万元, 由北京文华学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华学信”)

认缴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285.8275 万元。

2016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文凯兴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660.3677 万元，由北京文华学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华学信”）认缴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946.1952 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者姓名或名称	注册资本（元）	实收资本（元）	出资比例（%）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2
北京文华学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39,461,952.00	39,461,952.00	79.78
合计	49,461,952.00	49,461,952.00	100.00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 105 号 3 号楼 1501 室；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广宇。

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为教育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技术推广服务；劳务服务；会议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

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

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

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8.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40%	4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8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9.50-4.75
生产施工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9.00-11.8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1.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2.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

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3. 长期资产减值

(1)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2)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

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

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15.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7. 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

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②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③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19.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8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未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金额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2. 其他税种

其他税种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08.31	2015.12.31
库存现金	17,700.50	4,668.50
银行存款	161,818,279.83	18,949,281.34
合 计	161,835,980.33	18,953,949.84

货币资金 2016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753.84%、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所致。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08.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90,786.48	100.00	59,539.32	5.00	1,131,247.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190,786.48	100.00	59,539.32	5.00	1,131,247.16
-----	--------------	--------	-----------	------	--------------

(续上表)

类 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304.00	100.00	965.20	5.00	18,338.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9,304.00	100.00	965.20	5.00	18,338.80

① 2016年8月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08.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90,786.48	59,539.32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③ 2016年8月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 年 1-8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8,574.12 元；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65.2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08.31	2015.12.31
代缴电费	1,166,137.57	—
备用金	10,000.00	10,000.00
代扣代缴公积金	9,998.91	4,654.00
房租押金	4,650.00	4,650.00

合 计	1,190,786.48	19,304.00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6年8月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1,190,786.48元, 占其他应收款2016年8月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100.00%, 以及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2016年8月末余额合计59,539.32元。

(5) 其他应收款2016年8月末余额较2015年末大幅增加, 主要系公司代缴电费金额较大所致; 2015年末余额较2014年末大幅增加, 主要系公司支付房租押金及备用金等金额较大所致。

3.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08.31	2015.12.31
待抵扣进项税	239,293.54	—

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01.01	—	—	111,527.00	111,52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51,446.00	51,446.00
(1) 购置	—	—	51,446.00	51,446.00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2016.08.31	—	—	162,973.00	162,973.00
二、累计折旧				
1. 2016.01.01	—	—	3,167.10	3,167.1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2,355.31	32,355.31
(1) 计提	—	—	32,355.31	32,355.3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2016.08.31	—	—	35,522.41	35,522.41
三、减值准备				
1. 2016.01.01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2016.08.31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6.08.31	—	—	127,450.59	127,450.59
2. 2016.01.01	—	—	108,359.90	108,359.90

(2) 2016 年 8 月末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2016 年 8 月末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4) 2016 年 8 月末固定资产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 固定资产 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 2015 年公司采购办公设备金额较大所致。

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6.08.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清华附中凯文国际学校项目	335,756,918.59	—	335,756,918.59	291,752,149.04	—	291,752,149.04

(2)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6.01.0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2016.08.31
清华附中凯文国际学校项目	225,685.69 万元	291,752,149.04	44,004,769.55	—	—	335,756,918.5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清华附中凯文国际学校项目	14.88	14.88	1,088,708.33	1,088,708.33	—	自筹资金

(3) 2016 年 8 月末在建工程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4) 2016 年 8 月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形, 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费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01.01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5,897.43	35,897.43
(1) 购置	—	—	35,897.43	35,897.43
(2) 内部研发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2016.08.31	—	—	35,897.43	35,897.43
二、累计摊销				
1. 2016.01.01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299.15	299.15
(1) 计提	—	—	299.15	299.1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2016.08.31	—	—	299.15	299.15
三、减值准备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6.08.31	—	—	35,598.28	35,598.28
2. 2016.01.01	—	—	—	—

(2) 2016 年 8 月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2016 年 8 月末无形资产无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08.31	2015.12.31
土地购置款	440,156,724.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6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5 年末大幅增加,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的土地购置款金额较大所致。

8. 应付账款

项 目	2016.08.31	2015.12.31
咨询费	92,000.00	92,000.00
设计费	—	540.00
合 计	92,000.00	92,540.00

2016年8月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08.31
一、短期薪酬	168,202.56	2,640,545.87	2,061,810.95	746,937.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243.69	122,937.20	109,556.64	28,624.25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83,446.25	2,763,483.07	2,171,367.59	775,561.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08.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000.00	2,504,459.03	1,938,459.03	726,000.00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8,202.56	67,605.84	59,616.92	16,191.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58.90	60,515.30	53,317.50	14,456.70
工伤保险费	362.95	2,249.36	2,034.05	578.26
生育保险费	580.71	4,841.18	4,265.37	1,156.52
住房公积金	—	68,481.00	63,735.00	4,746.00
合 计	168,202.56	2,640,545.87	2,061,810.95	746,937.4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08.31
基本养老保险	14,517.80	117,576.52	104,626.59	27,467.73
失业保险费	725.89	5,360.68	4,930.05	1,156.52
合 计	15,243.69	122,937.20	109,556.64	28,624.25

(4) 2016年8月末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5) 应付职工薪酬 2016年8月末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322.77%、2015年末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389.28%，主要系公司员工人数增加所致。

10.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6.08.31	2015.12.31
印花税	—	15,299.06
个人所得税	25,051.71	24,775.82
合 计	25,051.71	40,074.88

应交税费 2015 年末余额比 2014 年末下降 97.94%，主要系 2014 年度所得税在 2015 年度缴纳所致。

11.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6.08.31	2015.12.31
专门借款应付利息	1,088,708.33	33,833.33

应付利息 2016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5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1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08.31	2015.12.31
借款	50,000,000.00	20,000,000.00
往来款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	82,400.00	82,400.00
合 计	54,082,400.00	24,082,400.00

(2) 2016 年 8 月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 其他应付款 2016 年 8 月末余额比 2015 年末增加 124.57%，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向关联方借款增加所致；2015 年末余额比 2014 年末下降 91.61%，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归还关联方借款所致。

13. 实收资本**(1) 2016 年 1-8 月**

股东名称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08.31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北京文华学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12,858,275.00	26,603,677.00	—	39,461,952.00

合 计	22,858,275.00	26,603,677.00	—	49,461,952.00
-----	---------------	---------------	---	---------------

2016年8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26,603,677.00元人民币,由文华学信认缴出资。文华学信增资总额为人民币6.00亿元,其中实收资本26,603,677.00元,资本公积573,396,323.00元,上述增资已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2015 年度

股东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北京八大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北京文华学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	12,858,275.00	—	12,858,275.00
合 计	10,000,000.00	22,858,275.00	10,000,000.00	22,858,275.00

2015年2月,八大处房地产和八大处控股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八大处房地产将其持有的公司100.00%股权转让给八大处控股,上述股权转让已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年10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2,858,275.00元人民币,由文华学信认缴出资。文华学信增资总额为人民币2.90亿元,其中实收资本12,858,275.00元,资本公积277,141,725.00元,上述增资已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2014 年度

股东名称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北京八大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14. 资本公积

(1) 2016 年 1-8 月

项 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08.31
资本溢价	277,141,725.00	573,396,323.00	—	850,538,048.00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股东增资溢价形成,详见附注五、13。

(2) 2015 年度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资本溢价	—	277,141,725.00	—	277,141,725.00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股东增资溢价形成，详见附注五、13。

(3) 2014 年度资本公积无发生额。

1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599,496.88	-12,186,783.20	-17,123,130.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599,496.88	-12,186,783.20	-17,123,130.33
加：本期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	-3,181,012.40	-1,412,713.68	4,936,347.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780,509.28	-13,599,496.88	-12,186,783.20

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	7,941.37	364,377.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	555.90	25,506.45
教育费附加	—	397.07	18,218.89
合 计	—	8,894.34	408,103.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下降 97.82%，主要系公司 2015 年投资收益减少，相应的附加税金减少所致。

17.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展览费	—	13,000.00	—

销售费用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展览费增加所致。

18.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2,763,483.07	901,195.52	456,887.25
交通差旅费	187,088.00	253,790.30	7,374.00
中介费	125,000.00	—	—
税费	12,630.49	161,216.00	12,178.33
办公消耗	4,820.70	7,475.00	340.00
业务招待费	3,000.00	110,178.05	—
其他费用	116,404.46	89,231.10	3,639.00
合 计	3,212,426.72	1,523,085.97	480,418.58

管理费用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增长 217.03%，主要系公司 2015 年职工薪酬、差旅费增加大幅所致。

19.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	33,833.33	—
减：利息收入	91,126.03	9,767.32	77,275.85
利息收支净额	-91,126.03	24,066.01	-77,275.85
银行手续费	1,137.59	1,529.50	2,083.70
合 计	-89,988.44	25,595.51	-75,192.15

财务费用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增长 134.04%，主要系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2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58,574.12	965.20	—

21.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国债逆回购产品收益	—	158,827.34	7,287,555.76

投资收益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下降 97.82%，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国债逆回购产品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2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	—	—	33.72

2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1,537,845.35

2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代扣代缴电费	1,166,137.57	—	—
交通差旅费	187,088.00	253,790.30	7,374.00
中介费	125,000.00	—	—
招待费	3,000.00	110,178.05	—
其他	368,180.07	127,372.50	6,096.42
合 计	1,849,405.64	491,340.85	13,470.42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91,126.03	9,767.32	77,275.85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资金往来	30,000,000.00	20,000,000.00	104,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资金往来	—	283,000,000.00	—

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81,012.40	-1,412,713.68	4,936,347.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574.12	965.20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355.31	3,167.10	—
无形资产摊销	299.15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126.03	24,066.01	-77,275.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58,827.34	-7,287,555.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	-1,171,482.48	-19,304.00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	303,965.44	-1,759,920.69	1,983,441.82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8,426.89	-3,322,567.40	-445,042.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1,835,980.33	18,953,949.84	735,762.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953,949.84	735,762.97	814,599.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882,030.49	18,218,186.87	-78,836.0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16.08.31	2015.12.31	2014.12.31
一、现金	161,835,980.33	18,953,949.84	735,762.97
其中：库存现金	17,700.50	4,668.50	11,541.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818,279.83	18,949,281.34	724,221.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35,980.33	18,953,949.84	735,762.97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

和金融负债，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的持有价值。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本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存放于中国境内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且该等金融机构并无拖欠支付存款及利息的记录，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没有提供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对于逾期款项只有在公司管理层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支付相应款项。本公司因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详见附注五、2。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无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

(2) 外汇风险

截至2016年8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无外汇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

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本公司目前主要从关联方获得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无银行借款，本公司持有的其他负债账龄如下：

项目名称	2016.08.31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	92,000.00	—	—
应付利息	1,088,708.33	—	—	—
其他应付款	54,000,000.00	82,400.00	—	—
合计	55,088,708.33	174,400.00	—	—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公 司的持股比 例(%)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文华学信	北京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900 万元	79.78	79.78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20.22%
北京八大处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与八大处控股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08.31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付款	北京八大处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28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00,000.00	—
应付利息	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88,708.33	33,833.33	—
合 计		55,088,708.33	24,033,833.33	287,000,000.00

本公司与北京八大处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400.00 万元不计利息；本公司与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5,000.00 万元以实际借出当日银行贷款基准

利率为准计息，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应付借款利息余额为 1,088,708.33 元。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公司与帕金斯威尔建筑设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帕金斯威尔”）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未决诉讼

自 2013 年年底开始，帕金斯威尔为公司的华盛顿国际学校项目担任规划设计工作，规划工作完成后公司聘请帕金斯威尔继续担任该项目的进一步设计工作。2014 年 1 月 29 日公司向帕金斯威尔发送一份《关于北京华盛顿国际学校建筑设计服务意向函》，希望帕金斯威尔先行开始对该项目的相关设计工作。2014 年 4 月帕金斯威尔与公司签署一份正式的《北京市华盛顿国际学校项目建筑设计咨询服务合同》，合同约定由帕金斯威尔为该项目提供建筑概念设计、建筑方案设计、室内方案设计、施工配合等设计工作，全部设计费用为人民币 2,300.00 万元，并按照进度表支付设计费用，另约定方案设计阶段总价费用为 575.00 万元。

2015 年 8 月，帕金斯威尔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公司向其支付方案设计阶段的设计费人民币 379 万元及相关违约金；由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15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就与帕金斯威尔设计咨询合同纠纷案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要求法院确认双方签订的《设计服务合同》因帕金斯威尔无相关设计资质违反法律的强制性规定而无效，请求：帕金斯威尔返还公司已经向其支付的全部设计费用人民币 575 万元；帕金斯威尔承担本次反诉的诉讼费用。经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一审法院）作出[(2015)朝民初字第 46081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双方的诉讼请求。

一审判决作出后帕金斯威尔和公司均在上诉期内提起上诉：帕金斯威尔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2015)朝民初字第 46081 号]民事判决书第一项判决；公司向其支付方案设计阶段的设计费人民币 379 万元及相关违约金；判令公司承担一审与二审的全部诉讼费用；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 日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北京市朝

阳区人民法院[(2015)朝民初字第 46081 号]民事判决书第二项判决：判令帕金斯威尔返还公司已经支付的设计费用人民币 575 万元；判令帕金斯威尔承担一审与二审的全部诉讼费用。

二审法院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合议庭在二审阶段受理帕金斯威尔公司的鉴定申请，目前已委托中建精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帕金斯威尔公司的设计成果进行工作量完成比例的鉴定，现中建精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尚未形成鉴定报告。截至财务报告截止日，公司已累计支付 575 万元，截至报告日该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 年 10 月，本公司收到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对文凯兴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即开工建设清华附中凯文国际学校项目的行为处以罚款 14,284,788.10 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6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本报告签字盖章页)

公司名称：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